项目名称：哈尔滨市呼兰区许堡乡总体规划（2016—2030年）

组织编制单位：呼兰区人民政府

批复时间：2017年6月19日

规划依据：
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（2008年）
2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
3、《镇规划标准》（GB 50188—2007）
4、《哈尔滨市区村镇体系规划（2007—2020）》
5、《哈尔滨市城市总体规划（2011—2020年）》
6、《呼兰区镇村居民点空间布局规划》（2012-2025）
7、《许堡乡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》
8、国家、黑龙江省、哈尔滨市、呼兰区其他相关法律法规、规划和文件

规划背景：
小城镇建设是我们党在深刻分析当前国内外形势、全面把握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阶段性特征的基础上，从我国经济社会事业发展的全局出发确定的一项重大历史任务。为贯彻落实“十三五”规划、“十分珍惜、合理利用土地和切实保护耕地”的基本国策，通过实施土地管制，加强政府对土地利用的宏观管理，保障各行业的合理用地需求，促进土地资源优化配置与可持续利用，确保许堡乡经济社会持续、稳定、协调发展。根据近几年许堡乡经济发展形式的变化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，编制《哈尔滨市呼兰区许堡乡总体规划（2016—2030年）》。

基本情况：
1、规划范围：
许堡乡位于呼兰区北部，距呼兰区政府所在地22.5公里。东北与康金街道为界，东南与沈家镇相连，南与长岭镇接壤，西南与孟家乡相连，西北隔泥河与兰西县相望。总面积为180平方公里。
2、规划期限：
许堡乡总体规划的期限为：2016—2030年。
其中：近期：2016—2020年；
远期：2021—2030年。
3、发展目标：
规划以乡镇自然资源为基础，以绿色有机农业为发展核心，以互联网+农业为平台，推动农产品精细加工业、乡村休闲旅游业的发展，最终使许堡乡成为乡土气息浓郁、民风和谐、各项产业协调发展的现代生态田园小城镇。
4、城镇性质：
城乡一体的，人与自然、乡与村和谐发展的，以绿色有机农产品种植及养殖业为主导的生态田园小城镇。
5、城镇规模：
至2030年规划期末，许堡乡人口规模为4.3万人，许堡集镇规模1.23万人，许堡集镇用地规模171.75公顷。

